

2022 年度
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临朐县委办公室、临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临办字〔2019〕37号文件的规定，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制度和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县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组织实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接续办法。

组织实施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组织实施劳动能力鉴定办法。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县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六）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参与拟订全县人才开发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吸引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县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选拔、管理服务等工作。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县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评价

和资格考试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拟订县技工学校以及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县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负责相关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按权限负责事业单位人员干部人事档案的管理工作。

（八）综合管理全县表彰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拟订政府表彰奖励办法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县政府实施的表彰奖励事项。依法办理县政府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工作人员和县政府任免工作人员有关事项。

（九）负责全县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及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福利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推

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指导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县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优化政务服务工作,依法承担划转到县审批服务局的行政许可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政策,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化人才发展机制体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水平,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根据临朐县委办公室、临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临办字〔2019〕37号文件的规定,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

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制度和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县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组织实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接续办法。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组织实施劳动能力鉴定办法。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县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

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六)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参与拟订全县人才开发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吸引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县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选拔、管理服务等工作。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县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评价和资格考试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拟订县技工学校以及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县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负责相关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

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按权限负责事业单位人员干部人事档案的管理工作。

（八）综合管理全县表彰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拟订政府表彰奖励办法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县政府实施的表彰奖励事项。依法办理县政府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工作人员和县政府任免工作人员有关事项。

（九）负责全县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及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福利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指导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县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

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优化政务服务
服务工作，依法承担划转到县审批服务局的行政许可事项事中
事后监管工作。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政策，
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深化人才发展机制体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服务水平，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根据临朐县委办公室、临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临办字〔2019〕37号
文件的规定，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
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
系。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
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
制度和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牵头拟
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

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县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标准。组织实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组织实施劳动能力鉴定办法。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全县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六）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参与拟订全县人才开发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

作。组织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吸引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县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选拔、管理服务等工作。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全县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评价和资格考试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拟订县技工学校以及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和指导全县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负责相关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按权限负责事业单位人员干部人事档案的管理工作。

（八）综合管理全县表彰奖励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拟订政府表彰奖励办法并组织实施，按权限审核县政府实施的表彰奖励事项。依法办理县政府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工作人员和县政府任免工作人员有关事项。

（九）负责全县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及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福利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指导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县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优化政务服务工作，依法承担划转到县审批服务局的行政许可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政策，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化人才发展机制体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水平，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2、临朐县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 3、临朐县技工学校
- 4、临朐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88.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05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423.4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92.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171.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0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89.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89.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689.27	总计	62	7,689.2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89.27	7,689.27					
205	教育支出	1,423.42	1,423.42					
20503	职业教育	1,423.42	1,423.42					
2050303	技校教育	1,423.42	1,42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2.92	4,092.9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54.53	2,754.53					
2080101	行政运行	902.13	902.13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459.31	459.31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7.00	2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01.46	801.4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2.08	422.0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2.56	142.56					
20807	就业补助	1,245.81	1,245.8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2.95	12.9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0.29	520.2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46.05	646.05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46	0.46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61.50	61.5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56	4.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	92.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	92.58					
213	农林水支出	2,171.88	2,171.8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19.80	1,619.8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19.80	1,619.8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52.09	552.09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552.09	552.0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5	1.0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5	1.05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1.05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89.27	3,432.60	4,256.68			
205	教育支出	1,423.42	1,423.42				
20503	职业教育	1,423.42	1,423.42				
2050303	技校教育	1,423.42	1,42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2.92	2,009.17	2,083.7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54.53	2,009.17	745.35			
2080101	行政运行	902.13	812.22	89.9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459.31	435.31	24.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7.00		2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01.46	761.65	39.81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2.08		422.0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42.56		142.56			
20807	就业补助	1,245.81		1,245.8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2.95		12.9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0.29		520.2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46.05		646.05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46		0.46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61.50		61.5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56		4.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		92.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		92.58			
213	农林水支出	2,171.88		2,171.8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19.80		1,619.8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19.80		1,619.8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52.09		552.09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552.09		552.0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5		1.0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5		1.05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1.05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88.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05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423.42	1,423.4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92.92	4,092.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171.88	2,171.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05			1.0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89.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89.27	7,688.22		1.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89.27	总计	64	7,689.27	7,688.22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688.22	3,432.60	4,255.63
205	教育支出	1,423.42	1,423.42	
20503	职业教育	1,423.42	1,423.42	
2050303	技校教育	1,423.42	1,42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2.92	2,009.17	2,083.7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54.53	2,009.17	745.35
2080101	行政运行	902.13	812.22	89.91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459.31	435.31	24.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7.00		27.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01.46	761.65	39.81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422.08		422.0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2.56		142.56
20807	就业补助	1,245.81		1,245.81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2.95		12.9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0.29		520.2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46.05		646.05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46		0.46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61.50		61.5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56		4.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		92.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		92.58
213	农林水支出	2,171.88		2,171.88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619.80		1,619.8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19.80		1,619.8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52.09		552.09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552.09		552.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0.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2.61	30201	办公费	56.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9.94	30202	印刷费	7.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66	30203	咨询费	0.2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3	30204	手续费	0.0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567.86	30205	水费	4.70	310	资本性支出	44.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8.57	30206	电费	30.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49	30207	邮电费	6.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38	30208	取暖费	23.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2	30211	差旅费	2.4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3.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2.54	30213	维修（护）费	18.9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69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9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21.10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70.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3.0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10.50	30228	工会经费	21.5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4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3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94.15	公用经费合计						338.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5		1.0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5		1.0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05		1.05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1.05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0		5.60		5.60	0.50	6.10		5.60		5.60	0.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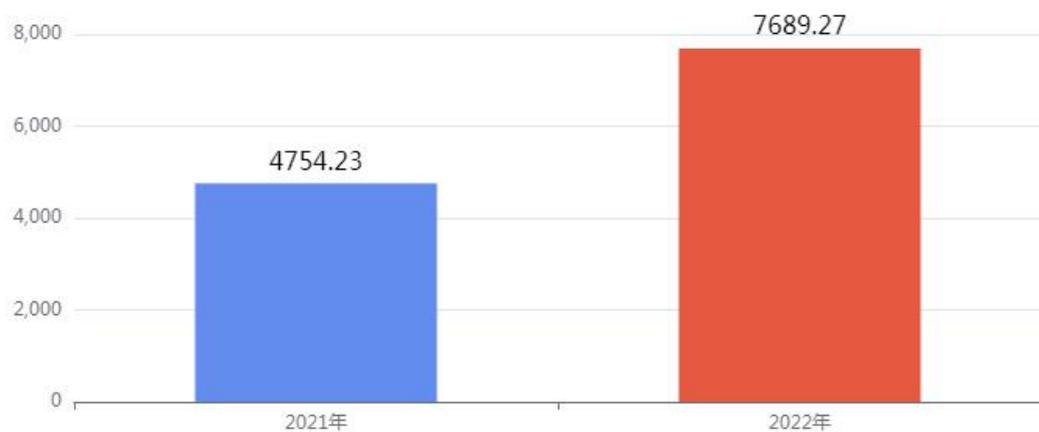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689.2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35.04 万元，增长 61.74%。主要是本年度部门项目经费和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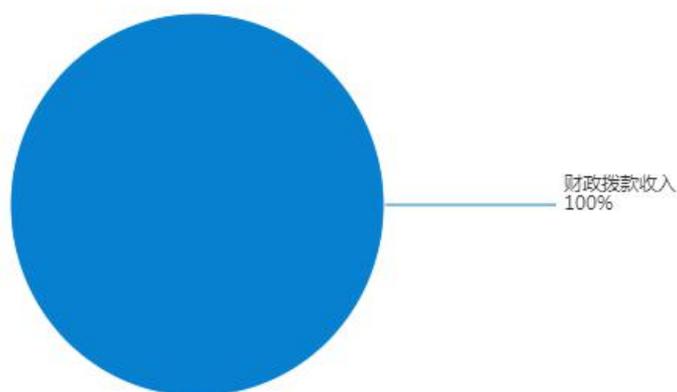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7,689.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89.27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7,689.2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014.22 万元，增长 64.47%。主要是本年度部门项目经费和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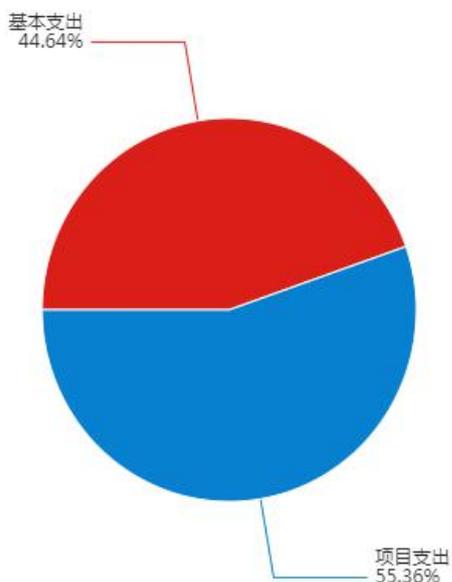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7,689.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32.6 万元，占 44.64%；项目支出 4,256.68 万元，占 55.36%。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432.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43.23 万元，增长 11.11%。主要是本年度部门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4,256.6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591.82 万元，增长 155.68%。主要是本年度部门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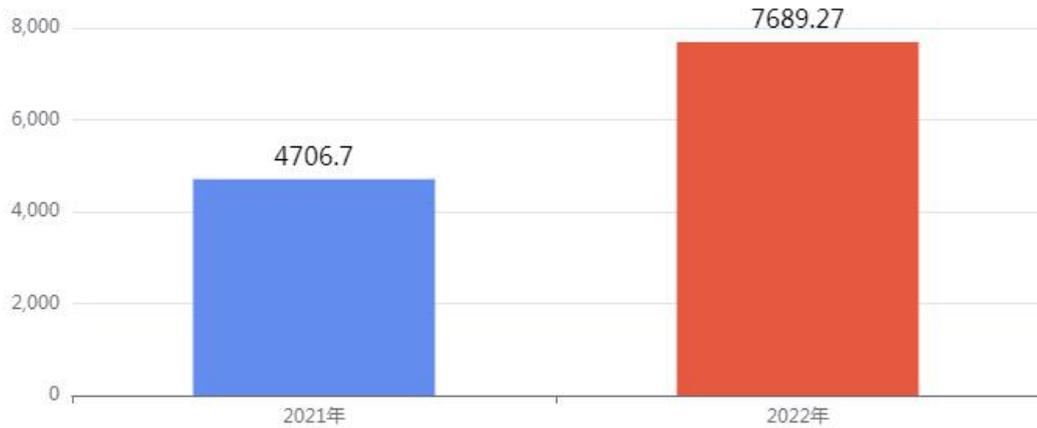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689.2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82.57 万元，

增长 63.37%。主要是本年度部门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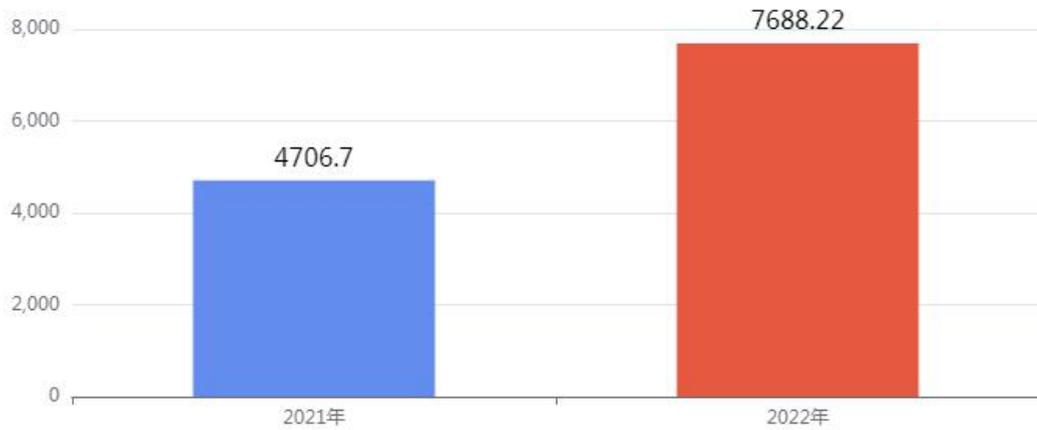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88.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81.52 万元，增长 63.35%。主要是本年度部门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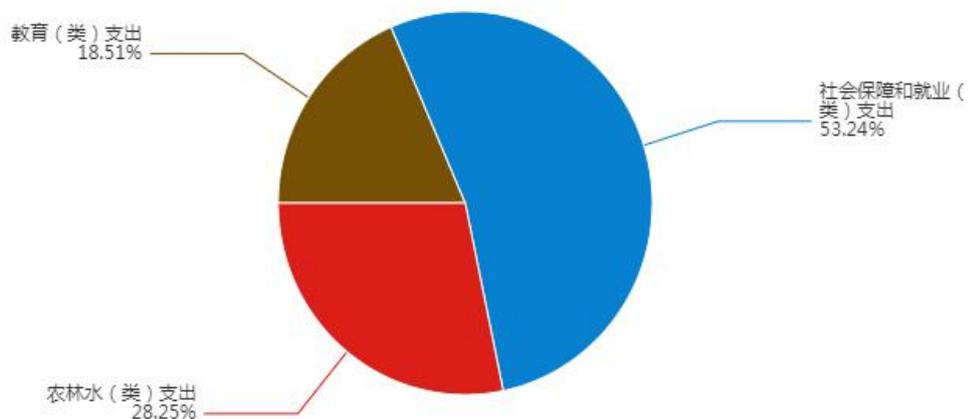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88.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1,423.42 万元，占 18.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92.92 万元，占 53.24%；农林水(类)支出 2,171.88 万元，占 28.2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203.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8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人员、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其中：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28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3.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社会保障缴费等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59.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9.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80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年初预算为 12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1.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学生生活补助等人才资金财政统筹预留，单位未列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大学生招考编制数不确定导致预算数额不够准确。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2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

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4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6、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年初预算为 552.09 万元，支出决

算为 55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432.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094.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助学金等。

公用经费 338.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其中：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5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开展业务活动接待，共计接待 7 批次、32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4.4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6.51 万元，增长 138.85%，主要原因是行政职能项目、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

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3 个，涉及预算资金 4,143.68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8.3%，占比不足 100%的原因是人服中心有些项目金额相对较小未做绩效。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县级预算绩效自评项目。

（三）中央、省级、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省级、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技工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反映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反映用于引进外国专

家补助、引智成果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创业服务能力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反映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反映财政为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给予的求职创业补贴，以及为支持符合规定条件的群

体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给予的一次性创业补贴等相关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的人员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的贴息及奖补支出。

三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解决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所办职业学校、成人初等中等教育学校、技工学校和幼儿园等退休教师待遇差问题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零工客站运营费	97.8	优
2	大学生“三支一扶”生活补助	97.8	优
3	考务费成本	99	优
4	职业技能大赛	90	优
5	大学生生活补助等人才项目	98	优
6	仲裁办案经费	98.6	优
7	就业补助资金	100	优
8	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100	优
9	普惠金融发展资金	1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0	企业养老保险扩面征缴奖励补助资金	100	优
11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	100	优
12	盐业公司扎口管理经费	100	优
13	企业离休干部补助资金及幼教、职教补贴	100	优

备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朐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309773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9.8	1619.8	1619.8	20	100%	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9.8	1619.8	161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按规定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目标 2：确保完成年度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任务。			目标 1：落实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目标 2：2022 年，全县开发城乡公益性岗位 6229 个，完成任务指标 6140 个的 101.45%，其中城镇公益性岗位 485 个完成任务指标 450 个的 107.78%，，乡村公益性岗位 5744 个完成任务指标 5690 个的 100.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岗位补贴人数	450	501	10	10	
		质量指标	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100%	10	10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900 元/月/人；19/小时/人	1900 元/月/人；19/小时/人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100	6659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85%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学生“三支一扶”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42.56	10	8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42.56	—	8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三支一扶”计划的政策依据是原国家人事部《关于开展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的通知》(人社部发〔2006〕16号)，政策的目的是保障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单位落实就业。			全部资金用于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为“三支一扶”大学生发放工作、生活补贴，以及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次	238	238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资金下达后1周以内发放	资金下达后一周以内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152.91	152.91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激发创新争先动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显著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大学生满意度	100%	98%	10	9.8		
	总分		97.8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	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8	17.98	17.9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8	17.98	17.9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退休人人员社会化管理体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高效运转。			完善退休人人员社会化管理体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高效运转。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全县所有 退休人员	服务质量是 否提升、执 行是否到位	服务质量提 升、执行到 位	12	12		
		质量指标	建成高标准 的管理系统	管理是否精 细化	管理精细化	12	12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 付到位	是否保证管 理服务正常 运转	保证了管理 服务正常运 转	12	12		
		成本指标	打印纸及各 类微机耗材 充分使用	≥98%	≥98%	12	1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让参保群众 感受经济发 展成果	执行是否到 位	执行到位	12	1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推动社保事 业可持续发 展	是否推动社 保事业可持 续发展	推动了社保 事业可持续 发展	10	10		
			激发社保事 业活力	是否激发社 保事业活力	激发了社保 事业活力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是否满 意	群众满意	10	10		
	总分		100						

2022 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大力加强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就业援助对象就业率，降低社会失业率，确保重点群众就业稳定，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根据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潍坊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的实施意见》（潍政办字〔2022〕7号）开展工作。

（二）项目预算

2022年市级安排城乡公益性岗位资金1619.8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项目于2022年1月份立项。

主要内容：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项目所在区域：临朐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四）项目组织管理

镇（街、园、区）负责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安置、管理、待遇发放和督促检查工作，按照“谁开发、谁使用、谁管理”的原则，按年度发布需求公告，采取个人申请、民主评议、审核公示的方式组织上岗，并由县级人社部门审批；村（社区）参与做好人员的日常管理、绩效考评等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2 年工作开展以来，在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进一步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工作，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人员发放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在补贴过程中组织实施有序，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拨付及时，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提高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提高资金使用的透明度。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2022 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三）评价依据。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潍坊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的实施意见》（潍政办字〔2022〕7 号）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评价原则：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

评价方法：包括项目预算资金执行、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对 2022 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设定评价指标。总合计分值 100 分。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项目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预算 1619.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19.8 万元。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乡村公益性岗位任务 6229 人，实际完成 6229 人，完成比例 101%。

(2) 质量指标。2022 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年度指标 100%，实际完成指标 100%。

(3) 时效指标。2022 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足额到位率和及时拨付率 100%，实际完成指标 100%。

(4) 成本指标。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按照规定“由县级人民政府按照不低于当地小时最低工资标准”执行分值 10 分。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积极开发岗位促乡村人员就业。

(2) 可持续影响。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项目实施以来，在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进一步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工作，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人员发放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在补贴过程中组织实施有序，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拨付及时，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本项目综合考评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根据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潍坊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的实施意见》（潍政办字〔2022〕7号）开展工作。

（二）项目过程情况。据整理材料进行数据分析，撰写报告，填报项目自评表。

（三）项目产出情况。2022年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预算1619.8万元，全年发放1619.8万元，产出指标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全部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进一步提升就业援助对象就业率，确保重点群众就业稳定。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临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协调配合，优先设置齐长城巡护岗。临朐县优先安排首批66个城乡公益岗位用于齐长城保护，将其作为“一把手”工程顶格推进，分批次、有计划做好公益性岗位的公告发布、人员招募、培训上岗等工作，在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中走在前、树样板，全力打造“胸益”公益性岗位品牌。在全市公益性岗位人员上岗工作中打响“第一枪”，率先迈出第一步，对积极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发挥城乡公益性岗位服务社会事务的功能，提高乡村低收入群体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齐长城文化价值得以发掘，文物遗产得以传承保护，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

二是县人社局、县水利局联合开发设置巡库员临时性公益性岗位。临朐县作为全省小型水库“巡库员”机制试点县之一，是潍坊市唯一设置开发该类公益性岗位的县市区。在用好各级政策的基础上，立足工作实际，快速完成岗位设置、人员培训上岗等

工作，让小型水库迎来了专职“管家”，专门承担小型水库巡视、检查、管理和看护等工作，在开发工作有序推进的基础上，总结出有特色、能推广的经验做法，提高小型水库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水平，推进小型水库巡库员队伍建设，在全省面上提供了良好的示范。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政策执行过程中，也面临一些瓶颈制约问题，主要表现为：

一是地方资金配套压力大。适当提高城乡公益性岗位待遇。二是城乡公益性岗位管理难度大。需合理制定公益岗期满后的使用政策。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1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是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和就业优先战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农、支教、支医和扶贫工作，推动基层经济社会发展的高校毕业生基层服务项目。“三支一扶”计划的政策依据是原国家人事部《关于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06〕16号），政策的目的是具体指导和保障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单位落实就业。实施“三支一扶”计划，对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具有现实意义，对于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具有长远的意义，对于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面向基层就业的观念具有重要意义。

(二) 项目预算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计划投入金额 180 万元，全部为县财政资金，依据临财预指〔2022〕99 号文收到资金 22.52 万元，临财预指〔2022〕2-257 号文收到资金 22.2 万元，临财预指〔2022〕2-260 号文收到资金 100 万元。全部资金用于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为“三支一扶”大学生发放工作、生活补贴，以及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根据《中共潍坊市委组织部潍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 10 部门关于做好 2022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在空编空岗的前提下，每个乡镇有 2 个岗位用于

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招募计划。科学设置招募条件，提高“三支一扶”人员专业与服务岗位匹配度。本次招募范围原则上为省内普通高校 2020-2022 届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省外普通高校和国家承认学历的海外高校 2020-2022 届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山东户籍毕业生。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决杜绝选人用人的不正之风。

（四）项目组织管理

本项目资金安排单位为临朐县财政局，预算部门为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实施单位是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要求进行规范操作和管理，明确项目质量及完成情况等考核指标，并落实具体负责人和联系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完成预期目标任务。按照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项目资金坚持专款专用，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实施过程遵循了以下原则：

1. 聚焦脱贫攻坚，优化选拔招募结构。科学设置招募条件，提高“三支一扶”人员专业与服务岗位匹配度。

2. 严格招募条件，确保招募质量。招募范围为省内普通高校 2020-2020 届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省外普通高校和国家承认学历的海外高校 2020-2022 届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山东籍毕业生。

3. 规范招募流程，实施“阳光招聘”。招募包括网上报名、笔试、面试、体检等环节，全省统一发布招募公告、统一组织报

名、统一组织笔试、统一组织阅卷、统一公示拟招募名单等，各县（市、区）自行组织面试、体检等。

4. 注重岗位培养，提升能力素质。认真组织“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提升“三支一扶”人员综合素质和专业水平。

5. 提高补助标准，完善保障制度。自2018年9月1日起，省级统筹中央补助对财政困难县（安丘市、临朐县）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1.3万元提高到1.7万元。给予新招募且在岗服务满6个月的“三支一扶”人员一次性安家费3000元。按时足额发放工作补贴，全面落实社会保险政策，确保“三支一扶”人员在岗期间的工作生活补贴基本达到当地乡镇机关或事业单位从高校毕业生中新聘用工作人员试用期满后工作收入水平。

6. 加强管理服务，营造良好环境。2022年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服务满2年且考核合格的，采取考核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为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聘用合同中约定5年的最低服务年限（含“三支一扶”计划服务年限）。“三支一扶”人员到岗服务视为参加工作，其参加工作时间按其到基层报道之日起算，其在基层服务年限按照《关于印发参加农村基层服务项目的高校毕业生被机关事业单位录（聘）用后工资待遇确定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发〔2010〕55号）规定计算工龄。

二、项目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和乡村振兴战略，按照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建设的总体要求，坚持“稳定规模、优化领域、改进管理、

提升质量、强化保障”的基本思路，确保县级统筹县域事业单位岗位，在空编空岗的前提下，每个乡镇有 2 个岗位用于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招募计划，2022 年临朐县计划选拔 10 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三支一扶”服务，为基层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项目支出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预算部门的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评价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临朐县委、临朐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临发〔2019〕1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等文件精神，对“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并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增强专项资金发放、使用的规范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评价范围涉及项目委托单位-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潍坊市制定的政策文件，具体如下：

（1）《中共临朐县委、临朐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

效管理的意见》(临发〔2019〕14号);

(2)《关于印发<临朐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临财〔2020〕99号)。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而成。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项目的指标体系按逻辑分析法,根据评价的基本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围绕资金到位和使用、过程管理和产出效益来设计,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与效果、社会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

2. 指标设置原则

(1) 相关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根据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优先使用最具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对同类评价对象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 评价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以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指标进行考核。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三方面。产出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实效三方面。产出指标均对各项目实际运行情况进行考核。效益指标包括实施效益和满意度两方面。效益指标同样针对各项目实际运行产生效益进行考核。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较规范，成效较显著，专项资金综合评价平均得分 93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组在获取《关于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06〕16号）、《中共临朐县委、临朐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临发〔2019〕1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后，对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资金进行管理制度、产出等数据进行非现场评价审查，并整理统计数据，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较规范，成效较显著。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组为全面了解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的基本情况，于项目单位现场调研，与相关负责人员进行交流与探讨，现场核查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相关财政拨款文件、项目明细账等资料，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较规范，成效较显著。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绩效评价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34 分，在总得分中权重为 34%，具体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6 个具体指标；过程指标分值 16 分，在总得分中权重为 16%，具体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有效执行性 5 个具体指标；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在总得分中权重为 30%，具体包括 2022 年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人数、“三支一扶”大学生考核合格率、“三支一扶”大学生到位率、2022 年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工作进度完成情况、完成及时性、5 个具体指标；效果指标分值 20 分，在总得分中

权重为 20%，具体包括实施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具体指标。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规范性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并由政府决策实施。

此项分值 3 分，实际分值为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此项分值 3 分，实际分值为 3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此项分值 10 分，实际分值为 10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绩效产出目标未细化分解为

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产出、效益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此项分值 10 分,实际分值为 4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的完全相匹配。

此项分值 4 分,实际分值为 4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此项分值 4 分,实际分值为 4 分。

通过工作组以上评价,项目过程指标得分为 26 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到位率

该项目投入项目资金 180 万元,实际到位 144.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44.7/180) \times 100\%=80.1\%$ 。

此项分值 2 分,实际分值为 1 分。

2. 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到位资金 144.7 万元,实际支出 14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44.7/144.7) \times 100\%=100\%$ 。

此项分值 4 分,实际分值为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此项分值 4 分，实际分值为 4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此项分值 2 分，实际分值为 2 分。

5. 制度有效执行性

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此项分值 4 分，实际分值为 4 分。

通过工作组以上评价，项目过程指标得分为 15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 2022 年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人数

2022 年计划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 10 人，实际招募 8 人。此项分值 5 分，实际分值为 4.5 分。

2. “三支一扶”大学生考核合格率

临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三支一扶”大学生进行考核，合格率为 100%。

此项分值 5 分，实际分值为 5 分。

3. “三支一扶”大学生到位率

“三支一扶”大学生到位率为 100%

此项分值 5 分，实际分值为 5 分。

4. 2022 年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工作进度完成情况

2022 年招募“三支一扶”大学生工作进度完成情况=100%，
8 月底前新招募人员全部到岗。

此项分值 6 分，实际分值为 6 分。

5. 完成及时性

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按计划完成此项分值 8
分，实际分值为 8 分。

通过工作组以上评价，项目产出指标得分为 3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实施效益

组织实施好“三支一扶”计划，有利于发挥鼓励高校毕业生
面向基层就业的政策导向，有利于加强基层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有利于培养一支心向基层、服务基层、扎根基层的青年人才队伍。

此项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9.5 分。

2. 满意度

为获取“三支一扶”大学生满意度，评价组对临朐县大学生
“三支一扶”项目展开满意度问卷调查。本次调查问卷发放调查
问卷 15 份，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15 份，本项目满意度在 90%以
上。此项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通过工作组以上评价，项目效益指标得分为 20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工作组发现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存在如下问题，主要是：

1. 项目实施单位设置的绩效指标不够清晰、细化，指标可衡量性不足。

2. 2022 年临朐县大学生“三支一扶”项目计划招募大学 10 名，实际招募 8 名，没有达到原定招募计划。

七、意见建议

项目实施单位应依据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022 年度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执行潍劳社【2014】39号《关于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具体实施意见》文件精神要求，根据县里要求，我中心专门成立了民办非企业“离退休服务中心”，招用企业编制4名，从事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信息采集、2.6万企业离退休人员生存认证、退休人员档案整理、死亡冒领工资追回等工资），另外业务拓展到机关事业单位0.8万退休人员认证、居民养老保险15万退休人员认证。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省财政厅批复下达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17.98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实际支出17.98万元，结转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防范冒领、骗领养老金行为，保障社保基金安全，维护社保政策严肃性。

2. 年度绩效目标

遏制冒领、骗领养老金行为发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范围是2022年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资金17.98万元。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了解掌握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资金是否及时足额拨付到位、18.4万养老金待遇领取人员是否都领取到位、1-12月份是否办结、冒领社保基金的现象是否杜绝、是否保障社保社保基金安全，规范了社会风气、是否推动社保工作可持续发展、工作人员是否满意。

（二）评价依据

1. 鲁社保发【2011】15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做好离退休人员领取养老金资格认证工作的通知》;

2. 临人社发【2017】27号《关于开展2017年度呈现居民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的通知》;

3. 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设置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一级指标，并根据项目特点，设计个性化指

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四）评价方法

案卷分析法：收集与项目相关材料，将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目标与项目执行情况对比、项目资金收支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等。

比较分析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资金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

公众评判法：根据评价18.4万养老金待遇领取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调查问卷，搜集各方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和看法，确定项目社会满意度情况。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2年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总分48分，得分48分，得分率100%。该项目各项产出指标完成较好。

2. 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总分32分，得分32分，得分率100%。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项目的实施杜绝了冒领社保基金的现象；保障了社保基金的安全，规范了社会风气；推动社保工作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总分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100%。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工作人员的满意度。

（三）取得的成效

1. 防范冒领、骗领养老金行为。
2. 保障社保基金安全。
3. 维护社保政策严肃性。

（四）存在的问题

1. 补助政策有待完善，补助条件不够精准，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部分条款不够明确细化。

2. 项目后续监管有待加强，资金使用效率需提升。评价发现，主管部门对项目的监管不到位。

3. 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个别指标设置适用性不强。

绩效目标设置不精准，编制未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中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的要求，主要表现在产出成本指标设置

“成本控制有效性”，年度指标值设定为“符合条件”，指标值未量化。

四、意见建议

（一）深入开展前期调研，充分论证实施方案，提高补助精准度

一是主管部门强化政策制定前期调研，了解退休人员需求，以需求为导向，设计合理有效的补贴认定条件。

二是对项目实施方案组织专家进行充分论证，明确补贴申报门槛，避免出现“原则上”“基本上”等不清晰的内容。可根据前期调研调整合适的申报门槛，采用分层次补贴的方式，划定补贴比例，增强补贴政策的针对性和精准性，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

（二）搭建业务平台，强化业务监管，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一是完善项目管控制度。项目主管部门完善项目管控制度，加强进度控制和质量控制，通过跟踪检查及时掌握项目执行进度和实施质量，确保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

二是加强项目后续监管。对实际完成情况及支付进度进行监督，对出现骗保骗补等行为的人员，应追回财政补贴资金并将相关涉事人员纳入失信人名单。

（三）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加强绩效监管力度

一是精准对焦，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强化目标跟踪管理，

有效发挥绩效目标的指导作用，督促单位提高政策实施效果。制定绩效评价奖惩机制，引导单位追求高质量高效益发展，多方面提升管理效能。

二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定期采集绩效信息，在充分分析项目管理、绩效目标完成等情况的基础上，对监控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纠正，保障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把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作为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项目单位在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前，对项目的定位、资金性质、项目内容等进行梳理，确定项目所要实现的总体目标，并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合理反映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